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佳先生、张瑞君先生、高志勇先生就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 56 号）的要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及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和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确认：

一、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270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7.64%；公司对外担保均按规定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均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 2/3 以上签署同意。经我们核查确认，未发现公司有为其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所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至本报告期末，未有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独立董事：何佳 张瑞君 高志勇

2023 年 8 月 28 日